

2022年武汉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简报

2022年，全市卫生健康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聚力打硬仗、促改革、解难题、抓落实，医疗卫生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提升，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得到加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卫生资源

（一）医疗卫生机构

2022年末，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数达6818个，比上年增加233个。其中：医院362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6313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70个，其他卫生机构73个。与上年相比，医院减少2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224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保持不变，其他卫生机构增加11个（见表1）。

医院中，公立医院101个，民营医院261个。医院按等级分：三级医院76个（其中三级甲等医院29个），二级医院82个，一级医院92个，未定级医院112个。医院按类别分：综合医院158个，中医医院43个，中西医结合医院17个，专科医院137个，护理院7个。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39个，社区卫生服务站178个，乡镇（街道）卫生院70个，村卫生室1571个。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9个，专科疾病防

治院（所、站）14个，健康教育所（站、中心）1个，妇幼保健院（所、站）15个，急救中心（站）5个，采供血机构1个，卫生监督机构15个。

表1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及床位数

机构类别	机构数（个）		床位数（张）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医院	364	362	84948	85210
综合医院	164	158	56359	55674
中医医院	45	43	6867	6946
中西医结合医院	17	17	4883	5198
专科医院	132	137	16359	16722
护理院	6	7	480	67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089	6313	10238	10585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7	139	5825	5977
社区卫生服务站	199	178	68	79
卫生院	73	70	4009	4170
村卫生室	1741	1571	-	-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70	70	2396	2831
其他机构	62	73	100	-
全市合计	6585	6818	97682	98626

（二）床位数

2022年末，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9.86万张，其中医院床位8.52万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1.06万张，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床位数2831张（见表1）。与上年相比，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增加944张，增幅0.97%。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由2021年的7.16张增加到2022年的7.18张；每千人口医院床位数由2021年的6.22张下降到2022年的6.20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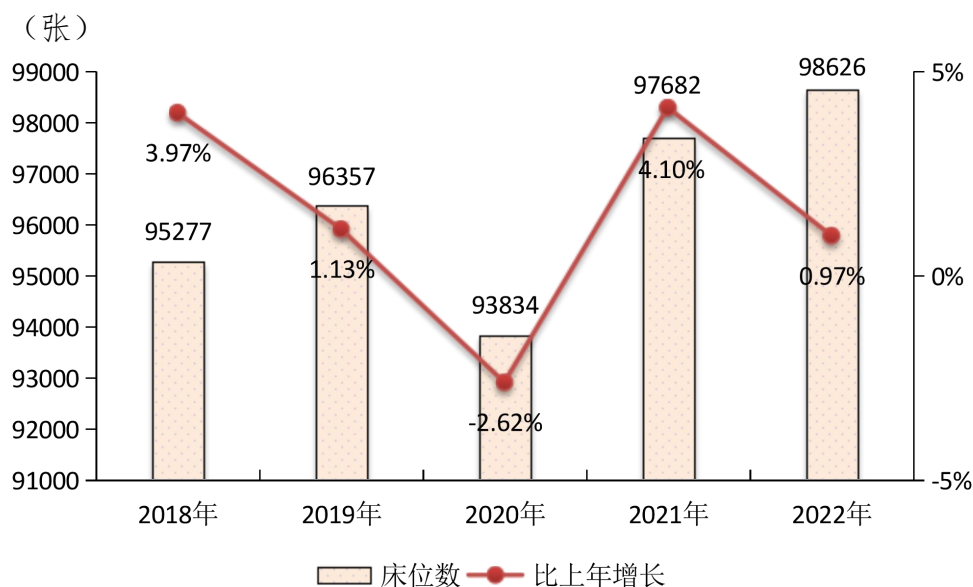


图1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及增长速度

(三) 卫生人员总数

1. 卫生人员数量

2022年末，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在岗职工总数15.79万人，较上年增加2693人，增幅为1.73%。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2.96万人，较上年增加2138人；其他技术人员0.82万人，管理人员0.97万人，工勤技能人员1.1万人。卫生技术人员中，执业（助理）医师4.77万人、注册护士6.34万人、药师（士）0.50万人、技师（士）0.87万人，较上年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分别增加611人（增幅1.30%）、661人（增幅1.05%）、31人（增幅0.62%）和585人（增幅7.17%）。

全市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由2021年的9.34人增加到2022年的9.43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由2021年的3.45人增加到2022年的3.47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由2021年的4.60人增加到2022年的4.61人（见表2）。

2. 卫生人员机构分布

2022年末，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在岗职工总数分别为：医院11.00万人，占69.6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86万人，占24.46%；专业公共卫生机构0.81万人，占5.12%；其他卫生机构1261人，占0.8%。卫生技术人员数分别为：医院9.06万人，占69.9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15万人，占24.34%；专业公共卫生机构0.69万人，占5.31%；其他机构573人，占0.44%。

表2 全市卫生人员数

指标	2021年	2022年	同比增长
在岗职工总数（人）	155249	157942	1.73%
卫生技术人员	127455	129593	1.68%
执业（助理）医师	47041	47652	1.30%
注册护士	62735	63396	1.05%
药师（士）	4982	5013	0.62%
技师（士）	8164	8749	7.17%
其他技术人员	7915	8197	3.56%
管理人员	10721	9702	-9.50%
工勤技能人员	10949	11041	0.84%
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人）	9.34	9.43	0.96%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人）	3.45	3.47	0.58%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人）	4.60	4.61	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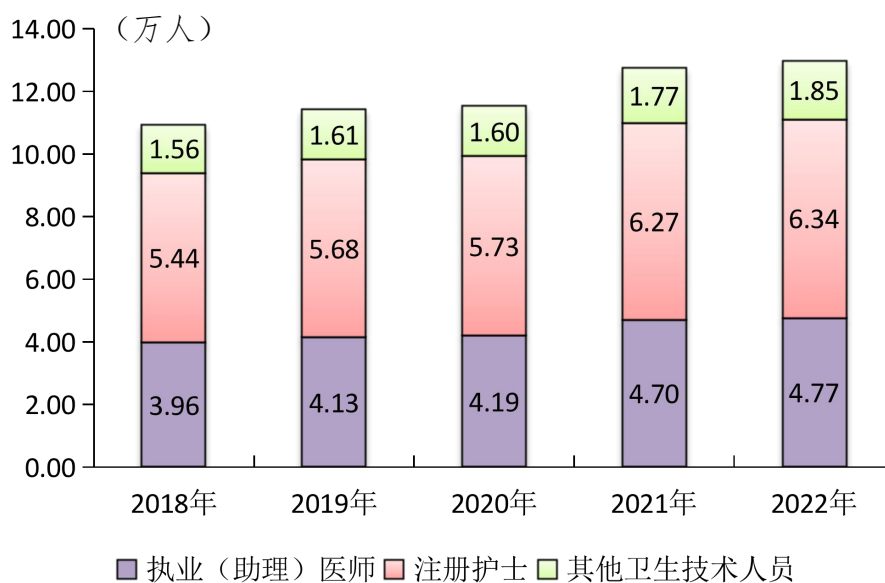


图2 全市卫生技术人员数

二、医疗服务

（一）医疗服务工作量

2022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8160.13万，比上年减少773.58万人次（降幅8.66%）。其中：医院5315.80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448.83万。与上年相比，医院诊疗量减少475.16万人次（降幅8.2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减少270.59万人次（降幅9.95%）。

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出院人数达282.38万，比上年减少0.92万人（降幅0.32%）。其中：医院262.55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9.56万。与上年相比，医院出院人数减少0.81万人（降幅0.3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减少0.45万人（降幅4.50%）（见表3）。

公立医院总诊疗人次4514.36万，门诊人次3757.03万，急诊人次420.61万。公立医院家庭卫生服务人次14.29万，互联网

诊疗服务人次 466.57 万，健康检查人次数 376.48 万。公立医院出院人数 226.23 万，住院病人手术人次数 83.16 万。

表3 全市医疗服务工作量

机构分类	总诊疗人次数（万人次）		出院人数（万人）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全市合计	8933.71	8160.13	283.30	282.38
医院	5790.96	5315.80	263.36	262.55
公立医院	4998.81	4514.36	227.81	226.23
民营医院	792.15	801.44	35.55	36.32
医院中：				
三级医院	4955.41	4580.80	234.09	235.70
二级医院	609.58	513.09	18.24	18.73
一级医院	121.00	127.50	4.15	3.2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19.42	2448.83	10.01	9.56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1025.68	910.80	4.24	4.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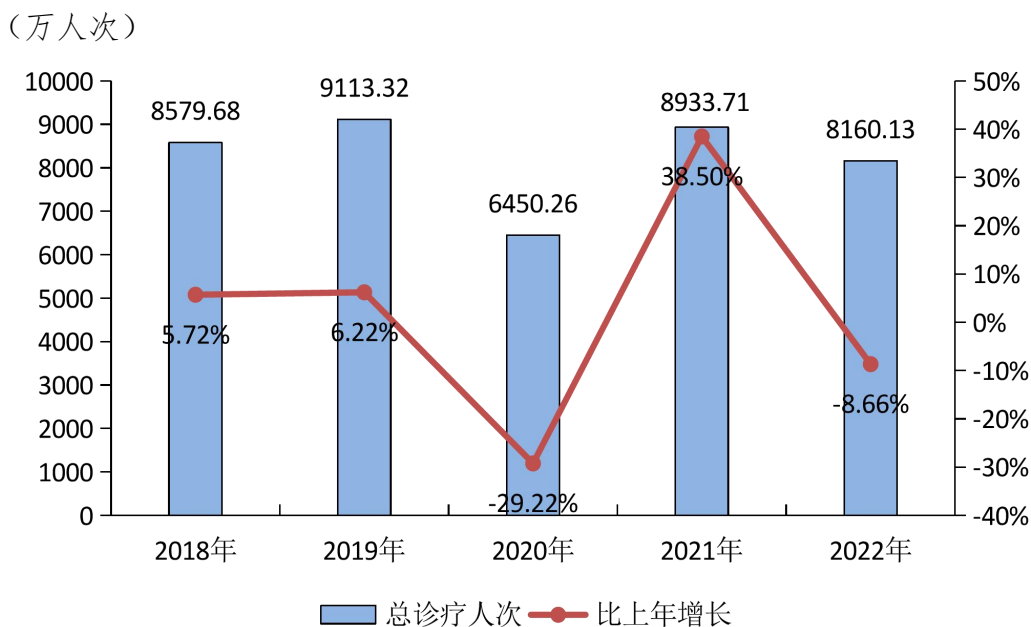


图3 近五年医疗机构诊疗人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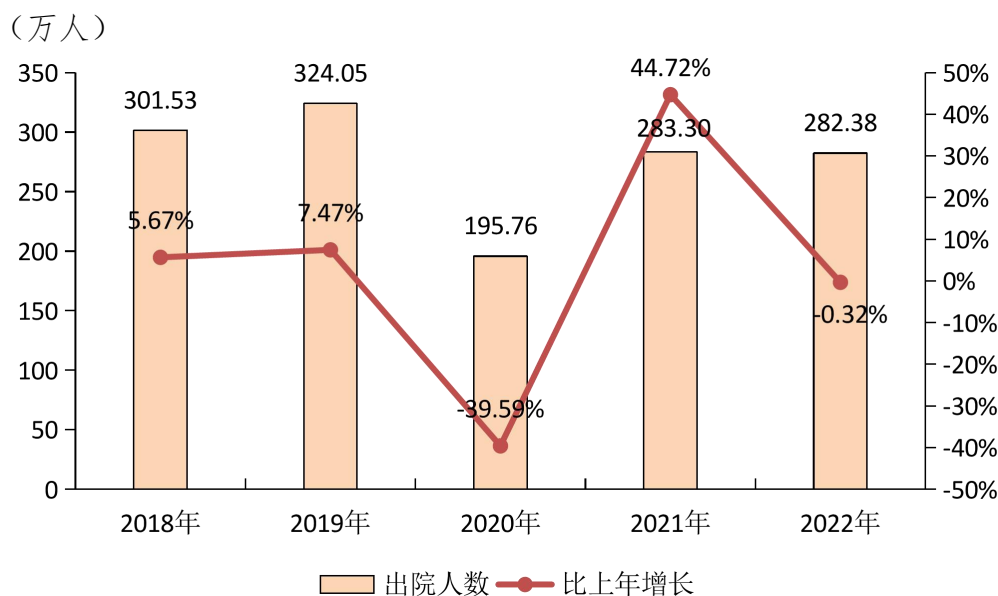


图4 近五年医疗机构出院人数变化情况

(二) 病床使用

2022年，全市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为72.77%，比上年下降3.37个百分点。其中：医院病床使用率为77.26%（公立医院82.94%），同比下降3.31个百分点（公立医院下降4.68个百分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31.19%，同比下降1.14个百分点；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67.69%，同比下降10.54个百分点。

全市医疗机构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8.5日，比去年减少0.3日。其中：医院为8.6日（公立医院8.5日），同比减少0.3日（公立医院减少0.4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9.4日，比去年增加0.3日；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6日，同比减少0.3日（见表4）。

表4 医疗机构病床使用情况

机构分类	病床使用率 (%)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日)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全市合计	76.14	72.77	8.8	8.5
医院	80.57	77.26	8.9	8.6
公立医院	87.62	82.94	8.9	8.5
民营医院	53.57	55.70	8.7	8.9
医院中：				
三级医院	87.43	82.36	8.6	8.2
二级医院	64.04	64.14	12.6	13.2
一级医院	39.05	39.16	10.6	12.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33	31.19	9.1	9.4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78.23	67.69	6.3	6.0

(三) 医师工作负担

2022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医师日均担负诊疗 6.7 人次和住院 1.4 床日，与去年相比分别减少 0.7 人次和 0.1 床日。其中：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 6.9 人次和住院 2.0 床日，与去年相比分别减少 0.7 人次和 0.1 床日（见表 5）。

表5 医疗机构医师工作负担情况

机构分类	日均担负诊疗人次		日均担负住院床日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全市合计	7.4	6.7	1.5	1.4
医院	7.6	6.9	2.1	2.0
公立医院	8.3	7.3	2.3	2.2
民营医院	5.0	5.2	1.4	1.5
医院中：				
三级医院	8.0	7.2	2.2	2.1
二级医院	7.2	6	2.0	2.1
一级医院	3.7	4.2	1.1	1.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6	5.9	0.2	0.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11.3	9.7	0.3	0.4
卫生院	10.0	9.1	0.8	0.7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0.2	9.1	1.1	1.0

三、医药费用

(一) 医院医药费用

2022年，医院次均门诊费用406.6元，比上年增长6.25%（当年价格，下同）；人均住院费用16383.2元，比上年下降4.26%。医院次均门诊药费（165.5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40.70%；医院人均住院药费（3952.8元）占人均住院费用的24.13%。

2022年各级公立医院中，三级公立医院次均门诊费用396.9元，较上年增长4.26%，低于公立医院病人次均门诊费用涨幅；三级公立医院人均住院费用17318.4元，较上年下降5.09%，高于公立医院病人人均住院费用降幅（见表6）。

(二)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费用

2022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次均门诊费用181.4元，比上年增长26.50%；人均住院费用3936.2元，比上年上涨6.25%。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次均门诊药费（103.4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57%；人均住院药费（1011.5元）占人均住院费用的25.70%。

2022年，卫生院次均门诊费用100.9元，比上年上涨21.27%；人均住院费用2541.3元，比上年下降1.42%。卫生院次均门诊药费（66.4元）占次均门诊费用的65.81%；人均住院药费（1113.2元）占人均住院费用的43.80%（见表6）。

表6 医疗卫生机构病人门诊和住院费用（元）

机构分类	次均门诊费用		人均住院费用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医院	382.7	406.6	17112.3	16383.2
公立医院	363.8	384.9	17692.7	16836.7
三级公立医院	380.7	396.9	18248.1	17318.4
二级公立医院	190.4	246.2	9076.9	8708.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143.4	181.4	3704.7	3936.2
卫生院	83.2	100.9	2577.8	2541.3

四、中医药服务

（一）中医类卫生资源

2022年末，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不含村卫生室）总数达962个，比上年增加11个。其中：中医类医院（包括中医医院和中西医结合医院）60个，中医类门诊部224个，中医类诊所678个。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床位12160张，中医类医院12144张（占99.87%）（见表7）；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床位3756张。中医类医院年末5000元以上中医诊疗设备台数共3799台。

2022年末，全市中医类卫生人员总数达8413人，比上年减少99人（下降1.16%）。其中：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6833人，中药师（士）1492人，见习中医师88人。

全市中医类医院在岗卫生人员总数为14665人，同比增加218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总数为12393人，同比增加183人。卫生技术人员中，执业（助理）医师4661人，同比增加104人；注册护士为5803人，同比增加22人。

表7 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数和床位数

机构类别	机构数（个）		床位数（张）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合计	951	962	11772	12160
中医类医院	62	60	11750	12144
中医医院	45	43	6867	6946
中西医结合医院	17	17	4883	5198
中医类门诊部	224	224	22	16
中医门诊部	203	202	9	3
中西医结合门诊部	21	22	13	13
中医类诊所	665	678	-	-
中医诊所	574	588	-	-
中西医结合诊所	91	90	-	-

（二）中医医疗服务

2022年，全市中医类医院总诊疗人次达773.55万，比上年减少107.55万人次（下降12.21%），占全市医院总诊疗人次的14.55%；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诊疗人次201.74万。全年中医类医院中医治未病服务人次12.32万。全市中医类医院出院人数30.27万，比上年减少0.40万人（下降1.30%）；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出院人数6.30万（见表8）。

2022年，全市中医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6.7人次，比上年减少1.6人次；医师日均担负住院1.6床日，较上年减少0.3床日。中西医结合医院医师日均担负诊疗6.6人次，比上年减少0.4人次；医师日均担负住院1.6床日，与上年基本持平。

表8 全市中医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量

机构分类	总诊疗人次数（万人次）		出院人数（万人）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中医类医院	881.10	773.55	30.67	30.27
中医医院	521.39	441.47	17.48	17.23
中西医结合医院	359.71	332.08	13.19	13.03
中医类门诊部	85.22	85.16	-	-
中医门诊部	78.98	78.49	-	-
中西医结合门诊部	6.24	6.67	-	-
中医类诊所	94.71	83.03	-	-
中医诊所	75.93	67.14	-	-
中西医结合诊所	18.78	15.89	-	-
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	217.50	201.74	6.78	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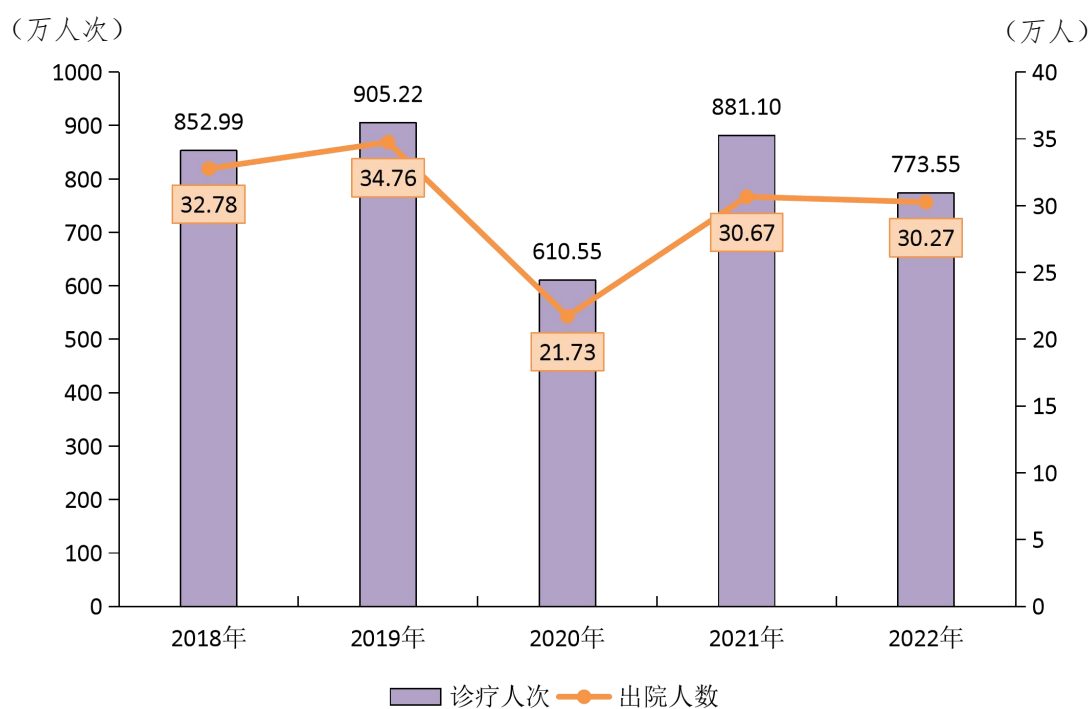


图5 近五年中医类医院诊疗人次和出院人数变化情况

五、血吸虫病防治

2022年全市血吸虫病防治应查人数94200人，粪检人数299人。查出病人数387人。实有病人数387人，均为晚期病人。治疗病人数140人，均为晚期病人（见表9）。全年完成查螺面积169493平方米，查出钉螺面积73655平方米，灭螺总面积24983平方米，基本灭光总面积5864平方米，累计灭螺总面积占有螺面积的91.01%。

表9 血吸虫病查治情况

年份	应查人数	粪检人数	查出病人数		实有病人数		治疗病人数	
			合计	其中新病人数	合计	其中晚期	合计	其中晚期
2022	94200	299	387	0	387	387	140	140

六、妇幼卫生与健康老龄化

（一）妇幼卫生

据全市妇幼健康监测，2022年，全市孕产妇死亡率为6.69/10万，新生儿死亡率0.90‰，婴儿死亡率1.54‰，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2.73‰。与上年相比，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新生儿死亡率保持不变，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上升0.46个千分点（见表10）。

2022年，孕妇产前检查率、产后访视率分别为99.34%、98.70%，较上年均有所提高（见表10）。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为89.67%，比上年提高4.66个百分点；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为94.50%，比上年提高0.75个百分点。

表10 全市妇幼工作主要指标完成变化情况

年份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新生儿死亡率 (‰)	婴儿死亡率 (‰)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产前检查率 (%)	产后访视率 (%)	住院分娩率 (%)	新法接生率 (%)
2020	7.02	1.12	1.84	2.47	99.29	98.56	100	100
2021	6.91	0.90	1.66	2.27	99.32	98.48	99.99	99.99
2022	6.69	0.90	1.54	2.73	99.34	98.70	100	100

(二) 推进老年健康服务和医养结合

截至2022年底，全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325个，老年医院31个。全市二级及以上医院中，42.21%设有老年医学科，69.48%设置老年绿色通道，33.77%的机构与其他医疗机构建立针对老年人的双向转诊合作关系。

七、血液安全与供应

2022年，全市共采集全血17.1万人次、29.81万个单位，分别同比下降9.86%、7.71%；采集成分血5.73万人次、8.05万个治疗量，分别同比下降2.62%、3.54%。供血方面，全年总供血量（含冷沉淀）53.43万个单位，同比下降1.59%（见表11）。

表11 全市采供血工作情况

年份	采血总人次（人次）		采血总量（单位）		总供血量 (单位)	总供血量 (含冷沉淀)
	全血	成分血	全血	成分血		
2022年	171258	57255	298142	80521	451859	534335

八、院前急救服务

2022年，全市急救机构电话受理量96.27万余次（同比增长14.19%），有效派车20.49万余次（同比增长15.64%），共救治患者19.23万人次（同比增长17.33%）。救治人次数排前三位的

疾病为损伤及中毒、呼吸系统疾病和脑血管病（见表 12）。

表12 院前急救服务利用情况

指标	2021 年	2022 年
急救呼叫次数（次）	843068	962734
出车次数（次）	177186	204903
救治人次数（ICD-10）	163929	192339
其中：心脏病（含高血压性心脏病）	17241	17430
高血压（不含高血压性心脏病）	2673	3068
脑血管病	16732	18052
损伤及中毒	49131	57347
传染病	5916	5934
恶性肿瘤	4238	4610
呼吸系统疾病	14167	19093
消化系统疾病	13798	16923
神经系统疾病	12194	15158
泌尿系统疾病	2697	3373
妊娠、分娩及产褥期并发症	2141	2706
其他	23001	28645

九、医疗卫生监督

2022 年，全市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3757 户次，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完结率 100%。取缔无证行医 70 户次，依法作出卫生行政处罚案件 21 件。

十、人口情况

2022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1373.9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9.01 万人。全市二孩率 35.79%，比上年下降 4.67 个百分点；多孩率 4.12%，比上年提高 0.32 个百分点。